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1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二、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立信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并根据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安排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商誉和无形资产减值、对外投资、关联方交易等。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关键审计事项、会计事务的重大方面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审计过程中，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12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与立信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就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注册会计师与财务报表审计相关的责任、人员独立性、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的总体情况进行了沟通。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立信负责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分别就审计报告类型和时间安排、关键审计事项、期后事项

等进行沟通，并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三）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2025年度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审计以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7日